

附件 3

# 南雄市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 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

部门名称: \_\_\_\_\_  
填报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 一、基本情况

殡葬服务是政府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为全体社会成员身故后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是一项重要的基础性民生工程。落实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由政府免费提供政策”的任务要求是我馆的第一要务。

2023年，南雄市财政局投入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本级补助资金350万元。我馆在市民政局的带领下，全年支出专项资金349.98万元，对全市2592宗符合条件的丧葬事宜免除了殡葬基本服务费。切实减轻了群众丧葬负担，提高殡葬服务质量，营造了殡葬改革良好氛围。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殡葬事业的发展。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单位成立由黄锦为组长，邹仕海为副组长，黄龙、肖朝晖、王永生、刘付全、胡天龙为成员的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工作小组结合单位的具体情况和绩效评价评分表，通过收集、汇总、整理相关资料、核查账簿、实地勘察及民意调查等方法，按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打分，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认真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参照《2023年南雄市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评分，评分结果为99分。

此项目资金使用程序规范，分配合理，绩效管理方法科学。资金得到充分使用，在减轻我市困难群众办理丧葬事宜经济压力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得到了广大市民的一致好评。同时，为以后规范合理使用财政资金提供了参考。

## 四、评价指标绩效指标分析

## （一）投入情况

2023年，南雄市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补助投入本级配套资金350万元。

## （二）执行过程

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全省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由政府免费提供的方案〉的通知》（粤民发[2015]37号）、《韶关市民政局、韶关市财政局印发〈韶关市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由政府免费实施细则〉的通知》（韶民办[2015]43号）及《南雄市民政局、南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雄市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免费实施方案〉的通知》（雄民[2015]47号）的文件精神，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死亡且遗体在殡仪馆实行火化的南雄市户籍居民，其殡葬基本服务由政府免费提供。通过财政补助专项资金免除以下七个殡葬基本服务项目：

- （1）遗体接运；
- （2）遗体火化；
- （3）骨灰寄存；
- （4）遗体消毒；

- (5) 遗体存放（三日内）；
- (6) 遗体告别厅租用；
- (7) 简易骨灰盒。

### **（三）完成情况**

2023年，南雄市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补助专项资金全年支出349.98万元，支出率为99.99%。实现了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2592宗。

## **五、主要绩效**

一是国家的惠民政策得到了有效落实。该项目的实施有效缓解了群众丧葬压力，使殡葬服务单位提供了更优质的殡葬服务，提高殡葬服务水平，让群众真实的感受到国家的惠民政策落实到了自己身上。

二是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提升群众幸福感。实施困难群众7项殡葬基本服务由政府免费提供，涵盖殡葬基本服务全过程，实现了保基本、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惠民殡葬”政策。切实减轻了群众经济负担，助力乡村振兴，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公平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三是营造殡葬改革的良好氛围，巩固殡葬改革成果。广

东是殡葬基本服务免费政策覆盖面最广、惠及人数最多的省份，是实行免费项目最多、免费金额最大的省份。南雄市作为其中的一分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完善“惠民殡葬”措施，击碎“死不起”的言论，消除群众的抵触心理，提升殡葬公共服务满意度和对殡葬改革的支持度，推动殡葬改革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贡献出了自己的力量。

## 六、下一步计划

对符合条件的群众实行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是减轻群众丧葬负担的有效措施，有力助推乡村振兴、推动移风易俗。因此，我们应当加大惠民殡葬改革政策的宣传力度，倡导文明节俭、生态环保的殡葬新风，引导广大群众参与、全社会共同推进殡葬改革。